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嘉禾娛樂事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32)

董事變動

董事辭任

董事會宣佈，沈德民先生已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日起生效。

董事委任

董事會欣然宣佈，李培森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委員，自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日起生效。同時，立川正人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薪酬委員會委員，亦自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日起生效。

董事辭任

嘉禾娛樂事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沈德民先生(「沈先生」)因個人原因已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日起生效。沈先生已向董事會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獲悉有關彼之辭任而須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之事宜。

董事會謹此感謝沈先生於在任期間對本公司作出之貢獻。

董事委任

董事會欣然宣佈，李培森先生(「李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委員，自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日起生效。同時，立川正人先生(「立川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薪酬委員會委員，亦自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日起生效。有關李先生及立川先生之簡歷載列如下：

非執行董事

李培森

李先生，六十一歲，為橙天娛樂集團(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橙天」)聯合董事長。李先生曾於一九九四年擔任中國電視劇製作中心副主任，及於一九九六年擔任中央電視台基地集團總經理。李先生於一九九七年加入中國國際電視總公司(「中國國際電視總公司」)出任總裁，參與中國國際電視總公司之企業改制。在彼擔任中國國際電視總公司總裁期間，李先生亦負責電視節目製作及中國電視節目在國內外之特許授權業務。於出任橙天聯合董事長之前，李先生曾於二零零零年擔任中國電視劇製作中心主任。

李先生在電影及電視連續劇製作方面擁有逾十年經驗，曾負責監製千餘部電視連續劇，當中包括《水滸傳》、《太平天國》、《東周列國》、《香港的故事》及動畫片《西遊記》等多部收視叫好且廣受觀眾喜愛之電視劇作品。

此外，李先生亦為中國文聯委員、中國電視藝術家協會理事、中國電視製片委員會副會長及國家電影局專家審片組副組長。

除本公佈所披露外，於本公佈日期，(a)李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出任其他上市公司任何董事職務，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出任任何其他職位；(b)李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及(c)概無有關李先生須知會本公司股東之其他事宜，亦無任何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規定予以披露。於本公佈日期，李先生並無於本公司之普通股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界定之任何其他權益。

本公司並無與李先生訂立任何僱傭或服務合約。如訂立有關僱傭或服務合約及釐定其薪酬時，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另行刊發公佈。

獨立非執行董事

立川正人

立川先生，六十五歲，於日本東京中央大學取得法學學士學位。立川先生現任IBS證券株式會社(「IBS」)(前稱IBS株式會社)總裁兼行政總裁，該公司由立川先生創辦，並為日本財務省之註冊證券交易商。

立川先生擁有深厚豐富之併購顧問知識及經驗。創辦IBS之前，立川先生自中央大學畢業後於一九六七年加入日本四大證券公司之一的Yamaichi Securities Co., Ltd.，並於一九七四年六月出任Yamaichi International (Deutschland) GmbH之副總裁，其後於一九七七年六月出任Yamaichi Securities Co., Ltd.之市場規劃部副總經理。

立川先生於一九八七年離開Yamaichi Securities Co., Ltd.，並作為共同創辦人加入RECOF Corporation (「RECOF」)。於RECOF任職期間，立川先生開始於日本提供併購顧問服務。儘管當時日本之併購行業尚不成熟，立川先生成功發展出符合日本實情之商業模式，即中介服務，在日本中間市場建立了穩固地位。

二零零四年，立川先生辭任RECOF總裁職務，並於同年創辦一家新投資公司IBS，以建立及發展真正之全球性併購服務公司。立川先生已與全球多家主要金融及商業機構建立及保持業務往來，並一直在全球範圍內向多個行業(尤其是金融業)提供併購顧問服務。

除本公佈所披露外，於本公佈日期，(a)立川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出任其他上市公司任何董事職務，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出任任何其他職位；(b)立川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及(c)概無有關立川先生須知會本公司股東之其他事宜，亦無任何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規定予以披露。於本公佈日期，立川先生並無於本公司之普通股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界定之任何其他權益。

本公司並無與立川先生訂立任何僱傭或服務合約。如訂立有關僱傭或服務合約及釐定其薪酬時，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另行刊發公佈。

董事會謹此歡迎李先生及立川先生加入董事會。

於委任上述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委員後，本公司已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且當中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必須擁有適當之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均為非執行董事。因此，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及3.21條之相關規定。

代表董事會
主席
伍克波

香港，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發佈時，本公司之董事包括：一

主席兼執行董事：

伍克波先生

執行董事：

陳雪彥女士

鄒秀芳女士

伍克燕女士

(伍克波先生之替任董事)

非執行董事：

李培森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民傑先生

黃少華先生

立川正人先生